

(2022年度)

注：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
表1.1:

绩效目标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阳店镇公益岗位开发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	焦晨铭 17639840328	
主管部门		组织人社局		实施单位		两镇一办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165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165			
		其他资金		0			
总体目标		年度目标					
		为阳店镇低收入家庭提供就业岗位，增加稳定收入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				
绩效指标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指标值
	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阳店镇331名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提供就业岗位			100%
				投入财政资金165万元			100%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			100%
				项目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			100%
				资金使用合规性			100%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率			100%
				按期完成投资			100%
			成本指标	区级财政资金			165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用于公益岗、益贫岗位，发放岗位工资每人300-600元			100%
绩效指标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为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家庭就近提供就业岗位，增加稳定收入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为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打好经济基础。			100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现象发生			100%	
	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
项目受益群众				96%			

注: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(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)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